

## 征稿启事

本刊欢迎下列稿件：  
一、民间歌谣、民间故事、民间传说、乡风民俗介绍；

二、格律诗、今体诗、楹联、词曲、诗词赏析；

三、杂文、散文、地方典故、历史文物知识、古迹风景名胜介绍、历史名人轶事；

四、小小说、科学小品、琼剧独唱、对唱；

五、要求作品短小精悍、思想健康、有一定艺术感染力；

六、艺术摄影、书法、美术作品。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踊跃投稿，作品发表，酌给稿费。来稿请寄：定安县塔岭新区塔北路宣传文化中心二楼定安县新闻办公室，电子邮箱：daxxwb@163.com，联系电话：63830722。

文化苑  
WEN HUA YUAN庆“七一”  
撰联三副词一阙

■ 符和国

一  
立党为公人事定  
倡廉执政国安宁

二  
百载沧桑，举国同舟，党指挥航向。  
卅年富庶，开天辟地，民奔达小康。

三  
日月光华，党史辉煌，治国主权，显赫功名闻世界；  
山河焕彩，民风厚朴，安邦谋略，宏伟业绩铸乾坤。

忆秦娥·“七·一”  
念党恩

■ 符和国

穷思变，  
惠民政策人民赞。  
人民赞，  
丰衣足食，  
庶民心愿。

抚今追昔向前看，  
欢天喜地人间换。  
人间换，  
太平生活，  
党恩长念。

## 王弘海传略的讹谬之处

■ 邓光华

行皇帝谥议》(《天池草》卷一)云“六年之间，吏修其职，民安其业，薄海内外，号称隆乎！”在《贺张相公》(《天池草》卷十六)一文中，王弘海也由衷称赞张居正“惟阁下密勿元勋，太平硕辅。”另一方面，张居正对王弘海格外信任。单从他不虑隐私，请王弘海为亡父张文明撰写神道碑文，可窥见其对王公非比一般的信任与器重。

王弘海因张居正“私其子鼎甲，不奔父丧而作《火树篇》、《春雪歌》讥之”的说法难以成立。首先，王弘海对张居正儿子科考高第持赞赏态度。如在《贺张相公》一文中称赞张公子“文章宗海内。”感叹“是父是子，作述有光；难兄难弟，丝纶并美。”表示“某等无任欢忭踊跃之至。”其次，王弘海对张居正不能奔父丧且得不到同僚理解的痛苦表示同情。万历五年九月，张居正父亲去世，疏请奔丧。神宗以朝务倚重，不予准奏。部分朝官不知内情，上书对张抨击。为此，神宗下诏以贬官、杖刑严厉处罚部分官员。张居正为不能奔丧，且为同僚误会而痛苦万分。万历六年初，王弘海抱病为张居正亡父撰写《诰封特进光禄大夫左柱国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中极殿大学士观澜张公神道碑》(《天池草》卷十九)，除了详尽记述张居正的家世渊源，还为张居正不能奔丧予以辩解：“讷闻，少师公(张居正)毁几绝……请奔丧如制，上用先朝金幼孜、李贤故事留之。疏凡数上，辞弥苦，而皇上留弥笃……苦心隐忍之际，非特外不得而知，即公亦不以告人也……相国既不获命，触地号曰：‘天何不速死我，而使之忠孝无当！’”

区大伦关于“会赵、吴两翰林疏论江陵构祸，公为救解。江陵愈怒，思以螫之”的说法也难以成立。一方面，王弘海知道张居正不能奔父丧缘于皇上不允，忠孝难全。也知道吴中行、赵用贤两位翰林为此上疏谏诤适得其反。对张居正深表同情且为其辩解的王弘海，反而解救攻讦张居正的赵、吴两翰林，似乎有背常理。另一方面，假如王弘海招惹“江陵愈怒，思以螫之”，张居正无论如何都不会请王弘海为亡父张文明撰写神道碑文。

## 以讹传讹 歪曲历史

王弘海在万历初期的人生际遇，并非如《传》所言备受张居正排挤与压制。相反，他得到张居正的器重与帮助。当时，王弘海只是涉世不深的七品编修，没资格任“京省主考”，让其任“会试同考官”，“奉命教内书馆”，足见张居正对

其信任与器重。让王弘海拟《册立中官诏》(《天池草》卷一)，更见其信任与器重。剔除服母丧及张居正病重的日子，王弘海在张居正主政十年间，约供职七年。期间，从翰林检讨(从七品)晋为翰林编修(正七品)，又晋为国子司业(正六品)，看不出受到压制。张居正从嘉靖二十六年步入仕途，到嘉靖三十九年晋为国子司业，也用了十三年。张居正主政期间，皇上对其言听计从，格外倚重。如果王弘海真的备受张居正排挤与压制，不可能得赐金币、文绮，加俸一级。尤其是事关科考体制变革的“奏考回琼”，如果得不到首辅张居正的理解与支持，不可能获得成功。

## 谬误产生误导，误导害人不浅。

首先，损害了王弘海的形象。该《传》之谬误，让人感到王弘海对张居正边恭边损，先恭后损，不像个正人君子，倒像个两面人物。

其次，损害了张居正的形象。张居正力推改革，利国利民，以巨大历史功绩被后世誉为“宰相之杰”、“救时宰相”。由于该《传》误导，人们会以为张居正是个祸国殃民的奸臣。

再次，损害了王弘海后人的形象。由于该《传》误导，王弘海的后人一直将与王弘海交情深厚的，对其帮助极大的张居正，当作长期排挤、压制王弘海的奸佞看待，且多有攻讦。让人感到王弘海的后人似乎强奸祖意，给王弘海抹黑，难免有不孝之嫌。

第四，妨害了人们对王弘海的正确研究。如某史学大师在研究王弘海并撰写相关文章时，由于受该《传》误导，也陷入以讹传讹的怪圈，称“《火树篇》、《春雪歌》……影响了他(王弘海)和张居正本十分密切的关系，彼此由此而产生嫌隙。在张居正的压制下，王弘海宦途蹭蹬，十余年不得升迁……”

第五，妨害了人们对王弘海的正确宣传。如获海南省首届艺术节“文华大奖”的新编历史琼剧《奏考回琼》，颠倒是非，把支持王弘海成就“奏考回琼”，理应受到海南人民颂扬的名相张居正，刻画成阴谋毒辣，处处阻挠“奏考回琼”的奸臣。

## 谬误产生的原因

谬误何以产生，又何以愈传愈广？原因固然有诸多方面，但与王公后人的“掩瑕”情结不无关系。

区大伦对王弘海了解不多，为其写传客观需要王公后人提供素材。当时，

逝去的张居正仍受攻讦。为免“牵连”，王公后人难免产生“掩瑕”情结，对王、张关系有所隐讳。

一是从王、张关系表述的矛盾窥见“掩瑕”痕迹。《年谱》“记载”王公于万历五年上疏申救赵、吴两翰林，于万历八年作《火树篇》、《春雪歌》讥讽张居正。这与《传》中关于先作诗得罪张居正，后申救赵、吴两翰林而进一步将其激怒的表述明显矛盾。而王公于万历五年因申救赵、吴两翰林激怒张居正的“记载”，则与张居正于万历六年，请王公为亡父张文明撰写神道碑文的史实明显矛盾。

二是从有关奏疏缺失窥见“掩瑕”痕迹。凡是王弘海的奏疏，《天池草》与《年谱》均全文录入。而《年谱》所载王弘海上疏申救赵、吴两翰林一事，不仅《天池草》没有记载，《年谱》也未见疏文。

三是从有关要事录之不一窥见“掩瑕”痕迹。王弘海为友人亲属所撰的神道碑文，《年谱》均有记载。为首辅张居正亡父撰神道碑文，乃人生之要事，且《天池草》全文录入，《年谱》却只字不提，令人费解。

此外，《天池草》与《年谱》对张居正儿子名字的不同记载，也值得研究。王弘海为张居正亡父所撰的神道碑文载明“子男四：长即相国居正；次居敬，郡庠生，早卒；三居易，荆州右卫指挥金事，四川都司军政金书，季居谦，癸酉举人……孙男十人：嗣文，癸酉举人；嗣修，丁丑一甲第二人，翰林院编修；嗣允，郡庠生；嗣哲，荫锦衣卫正千；嗣弼、嗣渊、嗣宽、嗣信、嗣敏、嗣惠。”《年谱》称万历八年，王公因张居正私其子“懋修”、“敬修”鼎甲而作诗讥之。这“懋修”与“敬修”，到底是张居正儿子之别名，还是另有其人？

讹谬误人何有时休？如果说，在张居正受讦时期，隐讳王、张密切关系可以理解，编些“美丽的谎言”也情有可原。但张居正平反之后，仍隐讳实情，实在不妥。宜实事求是，拨乱反正，回归历史。

## 编后话：

本文对研究王弘海与张居正的关系颇有新意，今于本刊发表，对张居正执政十年，推行改革之功过，史论意见不一，对其人褒贬皆有。王弘海与其关系如何，私交怎样均有关王弘海的政见人品。张居正改革的成效，也可作为当今我国改革之参考研究。

张居正在明史上是一个复杂人物，其改革有成效，也有“专权误国，构陷名臣”之批评。张居正病死后，神宗命太监张诚籍没其家产，迫死其子敬修，饿死如孺多人，实属悲惨。神宗有诏曰：“张居正污蔑宗藩，籍制言官，蔽塞朕聪，私占废辽宅田，假名丈量掩饰，骚乱海内……”等语，史论以为神宗对张居正“前则赏过于功，后则罚甚于罪”。王弘海对张居正生前死后的态度如何，应做较多研究。